附件5

同意报考证明

东方市教育局：

兹有我单位\_\_\_\_\_\_同志，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参加东方市2025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财务人员和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考试。在我县/市已满最低服务期，我单位同意其报考，并保证其如被录用，将配合有关单位办理其档案、党、团、人事关系的移交手续。

该同志在我单位从事 工作的开始时间为：\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 在编人员需经所在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或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同意并盖章： |
|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